

# 关于赣州市南康区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0 年 5 月 20 日在赣州市南康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陈德怀

各位代表：

我受区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赣州市南康区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财税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大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等战略部署及省、赣州市、区委区政府的系列决策部署，坚持高质量发展理念，坚持解放思想、内外兼修、北上南下，大力推进中央“三大攻坚战”和赣州市“六大攻坚战”，以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优生态、防风险为导向，主动履职、迎难而上、着力财源建设，优化支出结构，增强群

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促进全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财税运行总体良好。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区财政总收入完成 3564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9.6%，比上年增收 31055 万元，增长 9.5%，需要说明的是，2019 年以来国家出台了系列减税降费政策，中央、省、市相应调整了财政收入的增速，为使上下级数据保持同步，相应调减了我区财政总收入目标，我区按要求退库非税收入 1500 万元，以致财政总收入未完成年初预算目标数 358000 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33346 万元，比上年增收 156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增长 7.2%。

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800188 万元（含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补助收入、返还性收入等安排的支出），比上年增加 88423 万元，增长 12.4%。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007 万元，增长 8.4%；国防支出 22 万元，下降 94.7%，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的防空设施建设费比 2018 年大幅减少；公共安全支出 38214 万元，增长 13.7%；教育支出 175435 万元，增长 12.7%；科学技术支出 16160 万元，增长 34.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871 万元，下降 64.1%；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78670 万元，增长 4.2%；卫生健康支出 77156 万元，增长 4.4%；节能环保支出 10122 万元，增长 11%；

城乡社区支出 218573 万元，增长 83.8%，主要原因是本级安排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大幅增长；农林水支出 107877 万元，增长 6%；交通运输支出 2864 万元，下降 83.8%；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2509 万元，下降 8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91 万元，下降 71.6%；金融支出 873 万元，下降 34.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07 万元，下降 83%；住房保障支出 1952 万元，下降 88.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86 万元，下降 12.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49 万元，下降 58.2%；债务付息支出 5596 万元，增长 50.6%；债务发行费用 26 万元，下降 29.7%；其他支出 228 万元，下降 88.4%。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461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904641 万元，下降 78.6%。

2019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151882 万元（含历年滚存结余和上级基金补助安排的支出，下同），同比减少 866834 万元，下降 85.1%。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没有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2 万元。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68060 万元，完成年预算 108.5%，其中：保险费收入 100290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56721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1049 万元。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49425 万元，完成年预算 105.1%，当年收支结余 1863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61385 万元。

## **（五）2019 年预算执行特点及财政主要工作**

### **1.精准施策，大力推进高质量发展**

（1）财政收入逆势增长。2019 年，在面临宏观经济下行、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政府债务化解、金融风险控制和财税体制下划等多重困难影响下，我区财政收入实现逆势增长，财政总收入完成 35.65 亿元，总量和增幅均居全市前三。财政收入质量进一步提高，税性比首次超过 85%，达到 85.4%，比上年大幅提高 2.5 个百分点，财税结构持续优化，城市化特征逐步呈现。在各县市大都难以完成任务的形势下，我区仍能保持中高速增长，充分体现近年来区委区政府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举措得当，经济结构发生根本变化，南康经济韧性十足。

（2）减税降费稳增长。一是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任成员南康区减税降费领导小组，加强减税降费组织领导。二是精心组织，明确责任分工。制定印发《赣州市南康区财政局印发关于全面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方案文件，确保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到位。2019 年我区减税降费金额合计 3.96 亿元，其中：企业减税金额 3.56 亿元，社保等降费金额 0.4 亿元，减税降费政策有效落

到实处，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增强了市场主体的获得感，激发了市场活力。

（3）加力提效促发展。在面对巨大资金压力下，财政支持加力提效，有力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一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2019年向上争资合计75.43亿元，其中争取债券资金11.1亿元，新增债券额度居全市第二，争取债券额度连续三年在全市前列，为全区重点项目、重点工作提供了坚强资金保障。二是持续发力支持企业发展。安排5亿元企业扶持发展资金，1亿元支持企业技改、科技创新专项经费，为我区企业向高质量发展转型提供财政支持；依托家具产业信贷通等信贷通发放贷款22.4亿元，惠及820户中小企业，信贷规模多年来居全省、全市第一；创新推出支持企业融资新模式，设立“工业产业基金”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基金”，创新支持企业融资；设立还贷周转金、鼓励银行开展借新还旧业务，解决企业“过桥资金”，实现续贷无缝对接，缓解企业融资难问题。

## **2.聚焦重点，全力支持三大攻坚战**

（1）脱贫攻坚巩固提升。一是切实保障财政扶贫经费投入。2019年全区脱贫攻坚巩固提升资金投入8.75亿元，其中：产业发展扶贫11322万元，健康扶贫5296万元，教育扶贫5525万元，社会保障扶贫16946万元，产业发展扶贫5722万元，危旧房改造扶贫140万元，基础设施建设扶贫41497万元，其他扶贫项目1070万元。二是扎实做好统筹整合财政涉农扶

贫资金工作。根据“四不摘”要求，严守现行扶贫标准，按照“因需而整”原则，2019年整合财政涉农扶贫资金22952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3847万元，省级资金4775万元，市级资金1610万元，区本级资金2720万元，统筹安排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为巩固我区脱贫成效成果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三是做好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和评价工作。依托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对扶贫资金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切实提高了扶贫资金使用绩效；同时做好统筹整合财政涉农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我区获得省扶贫办2018年度扶贫资金绩效评价“优秀”等次，统筹整合财政涉农扶贫资金工作被评为全省“先进”；我区脱贫攻坚巩固提升工作成效显著。

## （2）政府债务风险进一步管控

2019年，我区通过高位推动、疏堵结合、创新融资、开源节流、调整支出结构等方式，严格按照南康区年度隐性债务化解实施方案不折不扣化解债务，有效防范化解了我区政府债务重大系统风险的发生。2019年，在保障“三保”和经济社会发展所需资金的同时，通过财政安排、城发支付等方式，圆满完成我区全年9.44亿元化债任务，两年完成了隐性债务化解任务的29%，获得省财政厅债券额度奖励。同时，目前我区政府综合债务率保持在全赣州市较低水平，是全市少数几个综合债务率

未超过 100%的县区，也是债务风险预警为“绿色”的少数县区之一。

### **（3）环保攻坚阶段性成效初显**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不断加大财政保障力度，全力支持打好大气、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按照《南康区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修复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大力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相关工作，2019 年安排环境污染治理、生态保护与修复支出 7.5 亿元，用于污染减排、城乡社区卫生、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农田水利等项目；争取上级污染防治专项转移支付 8400 多万元，用于大气污染防治、天然林保护工程、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林业生态保护恢复、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和水土保持等项目，有力保障了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的资金需求，我区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成效初显。

### **3.关注民生，基本保障力度大**

（1）优化支出结构，全力兜“三保”。一是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做好“三保”工作要求，全力做好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等“三保”相关工作，坚决保障我区社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二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强化财政部门预算监督。对全区行政事业单位一般支出、“三公”经费支出等支出进行监管，对“三公”经费亮红灯的单位下发预警通知函，确保完成一般性支出压减 10%以上、“三公”经费压减 3%的目标任务；三

是坚持民生保障优先。2019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等八项财政民生支出达到67.0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3.77%，增支13.77亿元，同比增长26%。

## （2）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破解群众关心问题

聚焦“三农”，持续加大财政支持力度。2019年全年农林水支出达107877万元，比2018年决算数增加6116万元，重点用于支持现代农业攻坚战、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等民生领域。稳步推进“财政惠农信贷通”和“产业扶贫信贷通”，按1:8的比例撬动银行资金投入“三农”和乡村振兴。2019年全年财政累计投入保证金1.41亿元，撬动银行合计发放“财政惠农信贷通”贷款11.35亿元，为我区农业产业发展提供了资金支持。

聚焦解群众麻烦事烦心事。一是推进互联网+非税缴款，实现群众缴款“一次不跑”。与省政府“政务服务网”和“赣服通”完成对接，非税收入多渠道缴款，实现非税缴款“一次不跑”，让群众实实在在感受到互联网+带来的便利。二是着力解决入园难、入园贵问题。2019年度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投资达1009万元，用于改善学龄前儿童入学难题；按基准定额学前教育公办幼儿园生均600元/年的标准拨付公用经费406万元，用于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文体活动和仪器设备等。三是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缓解停车难题。通过财政直接投入资金约1500万元，为我区新建27个临时停车场提供资金保障，新增



停车泊位近 5000 个，新增道路停车位 8000 余个，着力缓解城区停车难问题。

聚焦基层困难群众社会保障。严格按照要求发放城乡低保补助金，全年发放低保金达 1.04 亿元，稳步提升城乡保障水平；落实行政事业单位、企业离退休人员政策待遇，全年发放养老金达 5.99 亿元；完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全区共发放基础养老金 1.22 亿元；积极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全年发放高龄补贴 1450 万元，特别是在财力从紧的情况下统筹 1186 万元资金，推进全区养老服务平台建设、全区 282 村（居）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站点建设，解决农村老年人就餐和日常活动需求。

#### **4.深化改革，财政管理上新水平**

预算绩效管理有提升。2019 年，按照中央、省、市及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根据《中共赣州市南康区委 赣州市南康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康发〔2019〕9 号）的有关要求，财政部门印发了《关于贯彻落实〈中共赣州市南康区委 赣州市南康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关于印发〈2019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赣州市南康区 2019 年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赣州市南康区 2019 年重点监控项目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等绩效管理业务指导文件，对全区预算绩效工作进行了全面研究布置；组织了全区所有预算单位开展预算绩效考评、预算绩效运行监

控和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等工作，全力完成预算绩效管理高质量发展考评工作。同时，为有效实施我区预算绩效项目重点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重点评价工作，区财政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确定江西优兰德市场研究咨询有限公司等三家预算绩效重点评价定点服务机构，对 2018 年度环卫政府购买服务、土地增减挂等 10 个预算项目实施了重点评价工作，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提供了坚实基础。

大力推进其他各项财税体制改革工作。一是积极做好全区收支和“三公”经费 2019 年预算及 2018 年决算公开工作，推动各预算部门在政府官网预决算信息公开平台统一公开部门预算和部门“三公”经费，持续提高预算执行透明度。二是积极开展存量资金清理盘活工作，2019 年全年累计盘活存量资金 1.63 亿元，舒缓财政收支压力。三是加大财政性投资建设工程预算审查力度。2019 年共完成 393 个建设工程预算的审查，审查金额 23.04 亿元，节约财政资金 2.27 亿元，核减率 9.87%。四是切实健全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机制，扩大政府购买服务范围，规范监管政府采购全环节，2019 年全区政府采购规模达 10.42 亿元，节约资金 5888 万元，节约率达 5.61%。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是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的结果，是全区人民齐心协力、奋发拼搏的结果，成绩来之不易。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还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

是：经济运行不确定性因素较多，地方政府债务进入还本付息高峰期，民生保障、乡村振兴等资金需求不断加大，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教育等公共服务保障水平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仍有差距；绩效理念尚未牢固树立，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加快推进，等等。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认真研究，强化举措，努力解决。

## 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0年财政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四届十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五届八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聚焦“两个定位、五个推进”的更高要求，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坚持把高质量打好中央三大攻坚战和全市六大攻坚战贯穿财政工作全过程，积极的财政政策大力提质增效，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贯彻“以收定支”原则，优化支出结构，着力保障“三保”；完善地方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为确保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实的财政支撑。根据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编制如下：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2020 年财政总收入计划安排 38.15 亿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4.5 亿元（具体预算项目安排情况详见 2020 年赣州市南康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5%。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5 亿元，加上预计上级返还性收入、提前告知的各项补助收入、上年专项结转、调入资金、新增债券收入，2020 年全区当年财力为 65.78 亿元。减去上解支出 2.2 亿元，2020 年预算支出安排 63.58 亿元（具体预算项目安排情况详见 2020 年赣州市南康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比 2019 年预算数增长 27.2%。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2020 年全区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0930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下降 21.8%，加上提前通知上级补助收入 2045 万元，上年基金结余 451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38635 万元，全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454490 万元，减去上解支出 6390 万元及调出资金 125000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 71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可用财力为 316000 万元，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15900 万元，结余 100 万元。

2020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315900 万元（含历年滚存结余和上级基金补助安排的支出，下同），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6%。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51175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85180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60464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531 万元。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52642 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2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45 万元；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345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

1.根据《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等规定，地方政府债务要分门别类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并实行债务余额限额管理。省核定我区 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43553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17818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257356 万元。2019 年我区政府债务年底余额为 40076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62087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38678 万元。

目前，我区获得提前下达 2020 年新增政府专项债券额度为 138635 万元及一般债券额度 31200 万元。安排情况如下：

专项债券资金安排情况：南康区 2019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453 万元，赣州国际陆港“一带一路”建设专项债券-仓储物流及配套（一期）项目 115882 万元，南康区东山片区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 4000 万元，南康区东山公共停车场项目

7000 万元，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第二人民医院住院医技大楼建设项目 5800 万元，赣州市南康区第二人民医院精神科大楼建设项目 3500 万元。

一般债券资金安排情况：南康区幸福路(四小至苏访贤大道段)道路新建项目 1500 万元，幸福二路、南山三路、南山四路、南山五路项目包 1000 万元，唐江镇庄稼大道（含庄稼大桥）10000 万元，南康区老政宅基地安置点建设工程 12200 万元，南康中学北校区周边道路 1500 万元，红星美凯龙周边道路（含河道改造工程）3000 万元，看守所搬迁和区综合应急队营房建设项目 2000 万元。

我区将加大力度积极争取更多的债券额度，待省核定我区 2020 年度后续批次新增债券额度后，再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2.2019 年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506 万元，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 346 万元,全部用于设立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19 年底规模为 14852 万元。

### **三、2020 年本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主要安排情况**

#### **（1）脱贫巩固专项 1.7 亿元**

安排精准扶贫工作相关经费350万元；区级专项扶贫资金4000万元；精准扶贫培训学院师资队伍建设经费60万元；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0万元；就业扶贫交通补贴600万元；代缴贫困人口养老保险514万元；扶贫项目管理费1000万元；代缴贫困

人口医疗保险专项资金3809万元；乡镇工作站工作经费190万元；乡镇公益性岗位扶贫专干经费129万元；软弱涣散村党组织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和整顿工作经费120万元；新农村建设配套资金3906万元；健康扶贫专项救助资金500万元；贫困劳动力就业培训补贴30万元；贫困劳动力就业岗位补贴1474万元；贫困户安装有线电视补助经费403万元。

## （2）教育专项 2.9 亿元

安排教育费附加及计提的教育资金用于校建项目10000万元；教研专项经费80万元；营养餐从业员工工资补贴562万元；教育奖教奖学专项资金2512万元；师资培训专项经费1241万元；教育本级配套2818万元；校园保安388万元；校建转移支付206万元；教师节系列活动经费40万元；教育劳务派遣1262万元；学前阶段学生公用经费570万元；高中学校学生生均公用经费1413万元；语言文字工作经费16万元；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巡查工作专项经费15万元；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经费114万元；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1200万元；教职工高温津贴、烤火费、工会经费2875万元；中小学（含职校、幼儿园）一次性退休补贴380万元；2020年招录教师工资1670万元；职业中专外聘专教经费180万元；“书山”等项目建设资金480万元；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50万元；第七小学、第九中学新增校园配套规划路建设用地资金1208万元。

## （3）生态文明专项 1886 万元

安排生态保护资金 420 万元；环境监测专项经费 194 万元；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费用 25 万元；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 30 万元；监测项目扩项及计量认证 10 万元；环境监察工作经费 519 万元；环保局项目前期资金 454 万元；地质灾害防治经费 54 万元；地质灾害防治高标准“十有县”建设工作经费 30 万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项目评估编制费 150 万元。

#### （4）农林水专项 2 亿元

安排农民专业经济组织扶持资金100万元；新农村建设经费90万元；农村公益事业100万元；党建示范点建设资金120万元；果业发展基金和柑橘黄龙病防控项目资金500万元；生猪无害化处理配套、生猪保险本级配套138万元；松材线虫病除治“歼灭战”项目资金6000万元；松材线虫病除治与低质低效林改造、森林“四化”相结合项目资金3050万元；农产品质量安全综合执法专项资金50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专项经费303万元；赣州市蔬菜产业两中心一基地专项经费100万元；信息化乡村建设资金30万元；低质低效林改造361万元；义务植树及造林绿化资金60万元；林地年度变更调查工作经费50万元；造林绿化及病虫害防治工作经费100万元；大广康大高速20米内造林绿化租地租金65万元；章惠渠水电站生态补偿费用30万元；农村生活垃圾专项整治经费2112万元；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经费48万元；蔬菜产业发展资金2500万元；水稻、蔬菜保险区级配套资金84万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环境长效管护



资金484万元；城市防洪工程项目配套资金2000万元；章水河道保洁资金160万元；城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漂浮物清理和巡河工作经费48万元；春秋防控30万元；屠宰监管经费21万元；城区社区蔬菜便利店补助24万元；红火蚁防控资金30万元；高标准农田新增耕地奖补资金846万元；横寨石孜垵灌区节水改造工程配套经费265万元；水毁工程修复200万元；“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规划编制费45万元；特色小镇拦河坝工程年运营经费124万元。

#### （5）医疗卫生专项 3.5 亿元

安排一医院、中医院、妇保院等购买医疗设备贴息资金及人民医院引进学科带头人补助资金等 4158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本级配套 1574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本级配套 220 万元；医养结合 EPC 项目贴息 2500 万元；乡镇卫生院人员经费补助资金 7210 万元；乡镇卫生院药品差价补偿 372 万元；乡医空白村聘用人员补助经费 108 万元；免费婚检及城镇妇女新生儿疾病筛查经费 100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专项资金 6697 万元；学校结核病筛查 58 万元；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补助资金 530 万元；武疯子专项 2000 万元；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89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专项经费 600 万元；计划生育专项 116 万元；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5 万元；城乡医疗救助本级配套 179 万元；企业军转干部医疗救助专项经费 14 万元；

干部职工体检经费 2000 万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2150 万元；疫情防控补助 1000 万元；儿童医院建设资金 3500 万元。

#### （6）社会保障专项 3.2 亿元

安排老工伤人员伤残待遇补助440万元；关破改及困难企业职工医疗保险1702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14223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工伤保险296万元；行政事业单位生育保险369万元；小额担保贷款贴息176万元；补充小额贷款担保基金110万元；就业见习补贴152万元；乡镇敬老院经费补助170万元；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523万元；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2682万元；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946万元；困难群众临时救助77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本级配套1192万元；残疾人保障金250万元；麻风病护理生活费45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及低保对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25万元；乡村医生养老保障181万元；残疾人民生工程本级应配套207万元；村干部养老保险398万元；未参保大集体企业等退休人员养老生活补助251万元；长寿补贴1350万元；退役士兵安置240万元；伤残抚恤300万元；义务兵优待本级配套681万元；红白理事会经费232万元；临聘（三类人员）人员养老保险900万元；公益性岗位补助80万元；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1100万元；农村离任“两老”人员生活补助64万元；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经费186万元；乡村退役军人事务购买服务专项资金300万元；四术经费60万元；企业职工养老补助38万元；见义勇为暨自然灾害责任险77万元；公办

养老机构责任保险19万元；困难群众遗体火化补偿费260万元；公立医院社保、职业年金补助150万元；“三支一扶”人员经费260万元；公益性墓地建设资金900万元。

#### （7）工业交通专项 6.1 亿元

安排公交运营亏损补贴5000万元；公交基础设施建设投资2500万元；公路及桥梁建设及维护资金3369万元；质检中心检测专项经费100万元；企业扶持发展基金50000万元（其中：工业发展（含一企一策、一事一议奖励）22000万元，家具产业5000万元，口岸物流10000万元；总部经济6000万元，电子商务、商贸2000万元，品牌建设、信贷通及其他5000万元）；转企升规专项工作经费200万元。

#### （8）城市维护及建设专项 1.6 亿元

安排城市建设市政维护及城区绿化等经费4500万元；路灯电费600万元；市政日常维护费724万元；公园卫生园林费293万元；智慧环卫除尘项目2015万元；芙蓉新城和佳兴花园城小区生活垃圾分类市场化服务项目190万元；城市垃圾填埋场异味控制项目79万元；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垃圾渗滤液项目480万元；清除和治理南康城区乱涂写、乱张贴野广告“牛皮癣”项目49万元；渗滤液应急处理购买服务承包费1728万元；园林绿化管理费321万元；城区环卫作业经费5332万元。

#### （9）其他专项 6.1 亿元

安排文化建设基金 90 万元；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 万元；科技三项经费 81 万元；企业技改资金 10000 万元；香河销售中心经费 156 万元；住房公积金本级配套 10600 万元；政府住房资金专项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万元；科学发展综合考核 11000 万元；预留调资资金 5000 万元；经开区园区管理经费 243 万元；经开区执法队及集聚区经费 340 万元；经开区专项经费 210 万元；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143 万元；供销社基层建设资金 100 万元；政府债券等利息及发行费 6400 万元；旅游发展资金 2706 万元；招商引资专项经费 1030 万元；应急专项经费 279 万元；应急救援车辆、物资等采购经费 194 万元；金融考核专项经费 320 万元；气象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项目建设资金 61 万元；“两违”执法巡查人员北六乡包干经费 1646 万元；协征协拆工作经费 190 万元；信贷通保证金管理工作经费 60 万元；图书馆新馆免费开放经费 50 万元；2020 年度卫片执法检查经费 100 万元；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项目 260 万元；自然资源调查项目 200 万元；地名普查成果转换 260 万元；张氏九井十八厅维修经费 550 万元；肇事祸精神病监护人奖励经费 159 万元；司法救助资金 200 万元；村民小组长专项补助资金 1024 万元；“雪亮工程”项目租赁费 1166 万元；“天网”监控点租赁费 145 万元；城区高清监控设备等租赁服务费 118 万元；天网监控光缆租金 153 万元；发改委项目前期资金 500 万元；智慧党建云平台建设 200 万元；网络安全升级及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35 万元；政府办办公电脑进行国产化替代 90 万元；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经费 80 万元；农村房地一体登

记发证 100 万元；市场监管等专项经费 405 万元；手机信箱及信访专项等经费 43 万元；劝返工作经费 80 万元；投资评审专项经费 150 万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 400 万元；综合档案馆设备购置经费 300 万元；文化馆新馆装修及基础设施购置费 150 万元。

#### 四、2020 年财政工作主要内容

2020 年 1 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突如其来，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全区人民众志成城，顽强拼搏，决战决胜疫情防控战。财政火速安排了疫情防控及补助资金 3439 万元，建立了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绿色通道”，为人民群众公共卫生安全、生产生活秩序恢复提供了财力和物资保障。为应对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冲击，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保障好疫情防控资金。一是疫情防控资金按需足额安排，如上述已安排的资金出现不足，将从预备费、新增转移支付资金优先安排，确保防控资金充足。二是加强财政库款形势分析研判，有序规范组织资金调度，优先保障疫情防控资金拨付。三是保障资金确保已出台的各项应对疫情稳定经济增长措施落实到位。

2.组织好财政收入。2020 年，要充分估计困难、风险和不确定性，要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走势，认真研判国家、省、市等上级部门出台的经济政策，充分考虑减税降费政策的影响，在摸清我区实有税源的基础上，组织好全年财政收入，特别是要

与自然资源局等职能部门密切配合，制定科学合理的土地出让计划，落实好出让地块，明确部门责任，加强调度，深入挖掘资源，确保完成年初制定的土地收入目标。

3.落实好“三保”工作。强化责任意识,三保支出予以足额预算安排,年初预算打实打足,筑牢兜实“三保”底线,不对现有民生政策提高标准或扩大范围,把有限财力用于民生、三保等重点领域支出,同步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认真学习领会中央和省领导关于勤俭节约、增收节支的重要要求,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出台过紧日子的举措,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安排“三公”经费,按量入为出原则安排好支出预算,着力提升管理水平,推动财政收支平衡。

4.打好“三大攻坚战”。打赢打好三大攻坚战,是如期实现同步全面小康的重要环节,是必须完成的重大政治任务。一要落实好涉农资金整合试点等政策,强化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全力支持解决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强化扶贫资金监管,优化完善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提高扶贫资金使用的精准性和实效性。二要健全政府隐性债务常态化监测机制,严格执行化债方案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完善专项债券项目库,从讲政治的高度落实好债务风险防控工作。三要按照上级工作部署,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强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力度,支持森林质量提升工作和森林“四化”等;推进深化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着力打造秀美乡村。

5.巩固好减税降费政策。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及上级部门统一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好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措施,在执行过程中深化完善,力求更好成效。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坚持算政治账、算总账、算长远账,继续把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作为一项利国利民、稳定军心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实,不折不扣落实好减税降费各项举措,真正让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有更多获得感。

6.保障好基本民生。在财力紧张情况下,参照省厅“突出持续稳定、突出保障基本、突出均衡可及”原则,继续推进民生实事工程,要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一是加强财政可承受能力的评估,防止脱离财力实际作出过高承诺、拔高民生保障标准,持之以恒保障民生实事顺利实施。二是发挥政府作用保基本,注重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围绕民生大事急事难事,精准发力、补齐短板。三是量力而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可及性。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撬动作用,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公益事业,在养老、托幼等民生事业方面,凝聚民生保障合力。

各位代表,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也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和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实干担当、敢为人先,

为开创新时代南康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提供有力的财政保障，与全国人民一道共奔全面小康。



## 附表 1

## 2020 年赣州市南康区本级专项重点支出预算情况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合计	274078
<b>1</b>	<b>脱贫巩固专项</b>	<b>17105</b>
	安排精准扶贫工作相关经费	350
	区级专项扶贫资金	4000
	精准扶贫培训学院师资队伍建设经费	60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20
	就业扶贫交通补贴	600
	代缴贫困人口养老保险	514
	扶贫项目管理费	1000
	代缴贫困人口医疗保险专项资金	3809
	乡镇工作站工作经费	190
	乡镇公益性岗位扶贫专干经费	129
	软弱涣散村党组织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和整顿工作经费	120
	新农村建设配套资金	3906
	健康扶贫专项救助资金	500
	贫困劳动力就业培训补贴	30
	贫困劳动力就业岗位补贴	1474
	贫困户安装有线电视补助经费	403
<b>2</b>	<b>教育专项</b>	<b>29280</b>
	安排教育费附加及计提的教育资金用于校建项目	10000
	教研专项经费	80
	营养餐从业员工资补贴	562
	教育奖教奖学专项资金	2512
	师资培训专项经费	1241
	教育本级配套	2818
	校园保安	388
	校建转移支付	206

##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本级专项重点支出预算情况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教师节系列活动经费	40
	教育劳务派遣	1262
	学前阶段学生公用经费	570
	高中学校学生生均公用经费	1413
	语言文字工作经费	16
	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巡查工作专项经费	15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经费	114
	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	1200
	教职工高温津贴、烤火费、工会经费	2875
	中小学（含职校、幼儿园）一次性退休补贴	380
	2020年招录教师工资	1670
	职业中专外聘专教经费	180
	“书山”等项目建设资金	480
	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50
	第七小学、第九中学新增校园配套规划路建设用地资金	1208
<b>3</b>	<b>生态文明专项</b>	<b>1886</b>
	安排生态保护资金	420
	环境监测专项经费	194
	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费用	25
	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	30
	监测项目扩项及计量认证	10
	环境监察工作经费	519
	环保局项目前期资金	454
	地质灾害防治经费	54
	地质灾害防治高标准“十有县”建设工作经费	3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项目评估编制费	150
<b>4</b>	<b>农林水专项</b>	<b>20268</b>

##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本级专项重点支出预算情况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安排农民专业经济组织扶持资金	100
	新农村建设经费	90
	农村公益事业	100
	党建示范点建设资金	120
	果业发展基金和柑橘黄龙病防控项目资金	500
	生猪无害化处理配套、生猪保险本级配套	138
	松材线虫病除治“歼灭战”项目资金	6000
	松材线虫病除治与低质低效林改造、森林“四化”相结合项目资金	3050
	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综合执法专项资金	50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专项经费	303
	赣州市蔬菜产业两中心一基地专项经费	100
	信息化乡村建设资金	30
	低质低效林改造	361
	义务植树及造林绿化资金	60
	林地年度变更调查工作经费	50
	造林绿化及病虫害防治工作经费	100
	大广康大高速 20 米内造林绿化租地租金	65
	章惠渠水电站生态补偿费用	30
	农村生活垃圾专项整治经费	2112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经费	48
	蔬菜产业发展资金	2500
	水稻、蔬菜保险区级配套资金	84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环境长效管护资金	484
	城市防洪工程项目配套资金	2000
	章水河道保洁资金	160
	城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漂浮物清理和巡河工作经费	48
	春秋防控	30
	屠宰监管经费	21

##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本级专项重点支出预算情况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城区社区蔬菜便利店补助	24
	红火蚁防控资金	30
	高标准农田新增耕地奖补资金	846
	横寨石孜垵灌区节水改造工程配套经费	265
	水毁工程修复	200
	“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规划编制费	45
	特色小镇拦河坝工程年运营经费	124
<b>5</b>	<b>医疗卫生专项</b>	<b>35230</b>
	安排一医院、中医院、妇保院等购买医疗设备贴息资金及人民医院	4158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本级配套	157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本级配套	220
	医养结合 EPC 项目贴息	2500
	乡镇卫生院人员经费补助资金	7210
	乡镇卫生院药品差价补偿	372
	乡医空白村聘用人员补助经费	108
	免费婚检及城镇妇女新生儿疾病筛查经费	1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专项资金	6697
	学校结核病筛查	58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补助资金	530
	武疯子专项	2000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89
	行政单位医疗专项经费	600
	计划生育专项	116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5
	城乡医疗救助本级配套	179
	企业军转干部医疗救助专项经费	14
	干部职工体检经费	2000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	2150

##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本级专项重点支出预算情况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疫情防控补助	1000
	儿童医院建设资金	3500
<b>6</b>	<b>社会保障专项</b>	<b>31812</b>
	安排老工伤人员伤残待遇补助	440
	关破改及困难企业职工医疗保险	170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14223
	行政事业单位工伤保险	296
	行政事业单位生育保险	369
	小额担保贷款贴息	176
	补充小额贷款担保基金	110
	就业见习补贴	152
	乡镇敬老院经费补助	170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523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2682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946
	困难群众临时救助	77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本级配套	1192
	残疾人保障金	250
	麻风病护理生活费	45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及低保对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25
	乡村医生养老保障	181
	残疾人民生工程本级应配套	207
	村干部养老保险	398
	未参保大集体企业等退休人员养老生活补助	251
	长寿补贴	1350
	退役士兵安置	240
	伤残抚恤	300
	义务兵优待本级配套	681

##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本级专项重点支出预算情况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红白理事会经费	232
	临聘（三类人员）人员养老保险	900
	公益性岗位补助	80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	1100
	农村离任“两老”人员生活补助	64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经费	186
	乡村退役军人事务购买服务专项资金	300
	四术经费	60
	企业职工养老补助	38
	见义勇为暨自然灾害责任险	77
	公办养老机构责任保险	19
	困难群众遗体火化补偿费	260
	公立医院社保、职业年金补助	150
	“三支一扶”人员经费	260
	公益性墓地建设资金	900
<b>7</b>	<b>工业交通专项</b>	<b>61169</b>
	安排公交运营亏损补贴	5000
	公交基础设施建设投资	2500
	公路及桥梁建设及维护资金	3369
	质检中心检测专项经费	100
	企业扶持发展基金	50000
	其中：工业发展（含一企一策、一事一议奖励）	22000
	家具产业	5000
	口岸物流	10000
	总部经济	6000
	电子商务、商贸	2000
	品牌建设、信贷通及其他	5000
	转企升规专项工作经费	200

##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本级专项重点支出预算情况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b>8</b>	<b>城市维护及建设专项</b>	<b>16311</b>
	安排城市建设市政维护及城区绿化等经费	4500
	路灯电费	600
	市政日常维护费	724
	公园卫生园林费	293
	智慧环卫除尘项目	2015
	芙蓉新城和佳兴花园城小区生活垃圾分类市场化服务项目	190
	城市垃圾填埋场异味控制项目	79
	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垃圾渗滤液项目	480
	清除和治理南康城区乱涂写、乱张贴野广告“牛皮癣”项目	49
	渗滤液应急处理购买服务承包费	1728
	园林绿化管理费	321
	城区环卫作业经费	5332
<b>9</b>	<b>其他专项</b>	<b>61017</b>
	安排文化建设基金	90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50
	科技三项经费	81
	企业技改资金	10000
	香河销售中心经费	156
	住房公积金本级配套	10600
	政府住房资金专项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科学发展综合考核	11000
	预留调资资金	5000
	经开区园区管理经费	243
	经开区执法队及集聚区经费	340
	经开区专项经费	210
	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143
	供销社基层建设资金	100

##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本级专项重点支出预算情况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政府债券等利息及发行费	6400
	旅游发展资金	2706
	招商引资专项经费	1030
	应急专项经费	279
	应急救援车辆、物资等采购经费	194
	金融考核专项经费	320
	气象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项目建设资金	61
	“两违”执法巡查人员北六乡包干经费	1646
	协征协拆工作经费	190
	信贷通保证金管理工作经费	60
	图书馆新馆免费开放经费	50
	2020年度卫片执法检查经费	100
	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项目	260
	自然资源调查项目	200
	地名普查成果转换	260
	张氏九井十八厅维修经费	550
	肇事祸精神病监护人奖励经费	159
	司法救助资金	200
	村民小组长专项补助资金	1024
	“雪亮工程”项目租赁费	1166
	“天网”监控点租赁费	145
	城区高清监控设备等租赁服务费	118
	天网监控光缆租金	153
	发改委项目前期资金	500
	智慧党建云平台建设	200
	网络安全升级及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35
	政府办办公电脑进行国产化替代	90
	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经费	80



## 2020年赣州市南康区本级专项重点支出预算情况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农村房地一体登记发证	100
	市场监管等专项经费	405
	手机信箱及信访专项等经费	43
	劝返工作经费	80
	投资评审专项经费	150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	400
	综合档案馆设备购置经费	300
	文化馆新馆装修及基础设施购置费	150

## 《预算报告》有关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主要包括从国家出资企业取得的利润、股利、股息和国有产权（股权）转让收入、清算收入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编制原则是坚持统筹兼顾、适度集中，合理确定国有资本收益收取比例和安排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分别编制、相互衔接，做到以收定支、收支平衡。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险种分别编制，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含城

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险基金。

**5.财政总收入：**根据财政部统一明确的口径，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当地缴纳的国内增值税中央分享收入、国内消费税、纳入中央与市县分享范围的企业所得税中央分享收入、个人所得税（不含利息个人所得税）中央分享收入，省级与地方共享收入中省级分享部分。但不包括关税以及海关代征的增值税、消费税、车辆购置税以及未纳入中央与地方分享范围的国有邮政、银行、石油、石化企业所得税。

**6.非税收入：**是指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和单位依法利用行政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征收、收取、提取、募集的除税收以外取得的财政收入，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彩票公益金、专项收入、罚没收入、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等。

**7.为什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大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19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数 80 亿元，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数 23.3 亿元要大，是因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除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外，还包括由上年结转资金、税收返还资金、上级补助资金、新增地方政府债券以及调入资金安排的支出。

**8.为什么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小于 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数？**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63.58 亿元，比 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数 80 亿元要小，主要是因为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数中包括上级补助安排的支出、地方政府债券及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中仅包括上级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补助资金和提前通知的地方政府债券，执行中上级还会陆续追加下达补助资金和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因此，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数会比 2019 年执行数小，在上级补助没有大幅减少的情况下，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数会大于 2019 年执行数。

**9.财政转移支付：**是基于各级政府的财政收入能力与支出需求差异，以实现公共服务均等化为宗旨，而实行的一种财政资金转移或财政平衡制度。我国现行的转移支付主要分为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两大类。一般性转移支付是指上级政府对有财力缺口的下级政府，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革命老区及民族和边境地区转移支付、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调整工资转移支付、义务教育转移支付、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等。专项转移支付是指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下级政府，给予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由下级政府承担了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

**10.预算绩效管理：**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府发[2013]8号），从2013年开始，我区选择20个部门开展了试点工作，2014年扩大到30个部门，2015年起实现全覆盖，2019年，印发《中共赣州市南康区委 赣州市南康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康发〔2019〕9号）系列等绩效管理业务指导文件，对全区预算绩效工作进行了全面研究布置。

**11.预决算信息公开：**财政预算信息公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 and 公共财政的本质要求，各级政府及部门经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委会审议批准的本级财政预决算、本级部门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的）、部门“三公”经费预决算应主动向社会公开。预算公开的主体分别为：各级政府财政部门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汇总数的公开，各部门负责本部门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的公开。

**12.家具产业信贷通：**为支持主导产业发展，打造家具千亿产业集群，利用财政间歇资金和企业自有资金，按6:4的比例筹集风险保证金存入合作银行，合作银行按不低于保证金8倍放大贷款额度，向区认定的规上家具企业（指家具及相关配套生产企业和为家具产业服务的流通企业）提供无抵押、无担保，一年期以内的低息贷款。

**13.“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4.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根据新预算法及《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的有关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按照国务院的规定可以设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用于弥补以后年度预算资金的不足，调节保障预算年度之间的平稳运行。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度执行中有超收收入的，只能用于冲减赤字或者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各级一般公共预算的结余资金，应当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预备费：**按照新预算法的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应当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16.新增地方政府债券：**简称新增债券，根据《预算法》等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由省级政府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根据偿债资金来源、项目有无收入等因素分为一般债券与专项债券两大类。

**17.债务余额限额管理：**为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国务院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确定全国地方政府债务总限额，并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财政部在批准的总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

统筹考虑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各地区建设投资需求等提出各省债务限额，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各市、县（区）政府债务限额由省财政核定，经同级政府同意后报同级人大常委会批准。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一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当年调减债务限额），具体分为一般债务限额和专项债务限额。

**18.山水林田湖草项目：**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理念，从 2016 年起，财政部、国土资源部、环保部开展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试点，重点实施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土地整治与污染修复、生态多样化保护、流域水环境保护治理、系统综合治理修复等五大工程，对山上山下、地上地下、陆地海洋以及流域上下游进行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

**19.政府购买服务：**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创新社会管理方式，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益，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向社会公众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以及服务数量和质量向其支付费用。政府购买服务所需资金从既有财政预算中安排。